

眼前四百尺的小書店，位置雖稍微偏僻，但仍有不少客人在店中細細觀望，尋找符合此刻心境的書籍。即使現今紙質書市場萎縮，電子書興起，我仍堅持開拓一方角落，讓世人將埋藏在「泥土中的保密」掘起，成為自身的養分。至於小店後門外的梧桐樹下，亦藏了我的寶物，深存於泥土之中，深存於我內心之中。總角之年，我已喜歡文字，喜它那獨特的魅力，愛其所散發的想像力。於書本中，我能找到天文地理的知識，亦可以發掘到文字的激昂、凄美。因此，我常常沉醉於書本之中無法自拔。我立志要成為文學家，將寫下夢想的紙條放於木盒之中並埋藏於家附近仍在生長的梧桐樹苗下，成為了我埋藏在泥土中的寶物，承托着我的夢。「做文學家，只有家傳戶曉才可功成名就，難道你可以成為那萬中之一？」「讀文學不如讀金融來得平均，難道你想一生崎嶇不平、寸步難行？不要令家人擔心。」此起彼伏的不認同，如同被世人認為污濁的泥土打散放入就會令一眼碧泉變得混亂不堪，試圖將我的寶物——夢想埋在底下。可是文學夢是我心中所想，一直前進的意義，即使四周被泥土掩蓋，我的寶物仍會大發異彩，從泥土更細微的縫隙中，向天散發屬於自己的光。我不堅定志向，輕言放棄，所寫的文字打動不了自己，又如何可以打動人呢？泥土將會吞下我的寶物，難道這就是我的命運了嗎？我不相信。於是，我不顧家人、友人的反對或抗議，放棄前往金融的康莊大道，走向那條深不可測的文字之路，一去不復返。

守志之路艱難，泥土經長年累月地累積，將寶物越藏越深，難以重見天日。如他人所說，追尋文學的路果真艱苦非常，無論是課業文字的變化多端，或是世人的不認同，都一一壓垮我的身軀，讓我不能帶着我的寶物，我的夢想捲土重來。一封封的退稿信，一次次在夜晚的輾轉反側都化為滿目瘡痍。精心雕刻的文辭與思考，在一聲聲質疑中化為流水線的文字。「如今世人多喜快節奏的爽文，哪有人還願意看你那天馬行空的內容或無聊乏味的哲學思考？放棄吧，你不合適這條路，為何要在此糾纏？」我以為我已經屈服於這世道，就好像一個提線木偶被控制寫出不屬於自己的劇情，無法自主走向那條文學路，安息於泥土之中。

然而，對文學發自內心的喜愛不會欺騙自己。提筆之時，手下的文字仍是自己的思緒，筆桿挺直，帶着不屈不撓的意思。我前往當年那顆梧桐樹下，撫摸粗壯的樹幹，又拿起鐵鏟挖土，希望掘出我藏於泥土中的寶物。在汗水揮灑、烈日照料之時，裝着夢想紙條的木盒，即可重見天日，但我轉了一想，我再次用土蓋上。是了，即使埋藏再深，只要我堅持不懈，夢想終會成真。

成志之時，我第一本書終於成功出版，心中只有無盡的喜悅與滿足。靠着這本書，我變得小有名氣，從前飽覽的群書化為文字的養分，令我陸續出版了兩本書。依靠着足以渡過餘生的積蓄，我開了一間書店，就坐落在那顆埋藏有我寶物的梧桐樹附近。很久不見，梧桐樹早已長為參天大樹，當親朋戚友仍對開店一事抱有懷疑，我已從中獲得動力，如同那顆梧桐樹般從泥土中吸取養分，茁壯成長，在追尋文學夢的路上更上一層樓。當我在收銀枱看見第一位真正的客人，不是為尋找一所暫時的落腳處，或是隨波逐流跟隨熱潮前來打卡，而是想在文字中取得慰藉，感受文字之美，享受文字之樂，我倍感欣慰。我希望自己的小店不是淤泥，而是提供大量營養的泥土，幫助志同道合的人令藏於泥土中的寶物，彼此的夢發揚光大，為他們建設一處避風港，成建設一處避風港，成為迷惘時的照明燈。

藏於泥土中的寶物可以被骯髒的泥土埋沒，再無重見天日之時，令人放棄自己追求的夢想成為凡夫俗子。成功不是空談，而是一步步的堅持，將被嫌棄、污糟的泥土視為珍貴的養分，視其為追求文學路上的得力助手，將自己的寶物藏於安全之地，便可完好無缺。泥土可以是世人的不認同，即其污濁之